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8日至2024年09月27日止。

第 7787225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10日

商 标

# 汝山青

申 请 人 河南云山竹里文化艺术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丰产路街道黄河路125号联盟国际商务大厦23层B户

代理机构 北京信诺汇达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自由职业者的商业管理；广告；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；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；商业管理咨询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市场营销；进出口代理；为他人推销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